

簽 於 資訊工程系

日期：112年3月15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謹陳修改本系學生雙主修、輔系之辦法提教務會議，簽請核示。

說明：

- 一、本系修訂招收修讀雙主修學生審查辦法及招收選讀輔系學生審查辦法，業經112年03月02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會議記錄詳如附件3。
- 二、「資訊工程系招收修讀雙主修學生審查辦法」及「資訊工程系招收選讀輔系學生審查辦法」，擬提教務會議審議，懇請鈞長同意提案，修訂草案及修訂對照表詳如附件1至附件2。

擬辦：如奉核可，依相關規定辦理。

會辦單位：教務處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small>校務基金適用 行政組員</small> 夏子涵 0315 1641	本案如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請提供法規電子檔供本組更新網站資訊。 <small>校務基金適用 行政專員</small> 湯瑞芬 0316 1021	如擬 副校長 李鴻濤 0320 1505
<small>資訊工程系 主任</small> 權振坤 0315 1705	組長 陳淑鈴 0316 1111	
<small>電資學院 院長</small> 楊勝智 0315 1711	教務長 賴秋庚 0317 0814	

秘書 高明裕 0320
0944

組員 蔡沛珊 0316
1413

建議修正對照表內修正說明敘明修正原因。

校務基金適用
行政秘書 **林佳融** 0320
1003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招收選讀雙主修學生審查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資訊工程系雙主修科目一覽表，備註欄： 2. 修讀本系雙主修課程學期中以修讀日間部四技部課程為原則， <u>暑修不計。</u>	資訊工程系雙主修科目一覽表，備註欄： 2. 修讀本系雙主修課程學期中以修讀日間部四技部課程為原則， <u>暑修則不限。</u>	<u>修正說明。</u>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招收修讀雙主修學生審查辦法

民國 96 年 3 月 2 日資訊工程系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民國 96 年 5 月 10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 5 月份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2 月 23 日資訊工程系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0 年 3 月 10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0 年 4 月 27 日資訊工程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資訊工程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0 年 6 月 15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2 年 3 月 1 日資訊工程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資訊工程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系招收修讀雙主修學生，除依照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規定外，審查標準及修課規定悉依本辦法辦理。
- 第三條 修讀對象：本校他系日間部四技部學生。
- 第四條 名額限制：每一學年接受修讀雙主修學生至多以 10 名為限。
- 第五條 修讀條件：
- (一) 申請修讀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70 分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 40 以內。
 - (二) 每學期操性成績在 80 分以上。
- 第六條 雙主修應修學分數及應修科目依本校相關法規及系課程委員會審議後送請教務處註冊組公告，修正時亦同。
- 第七條 雙主修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
- 第八條 其他規定與應注意事項悉依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提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資訊工程系雙主修科目一覽表

110年04月27日資訊工程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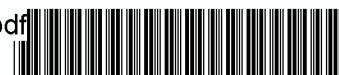
110年4月29日資訊工程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110年6月15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項目		科目名稱	學分數
雙主修 應修科目	雙主修必修 課程	計算機概論、程式設計與實習(一)、數位邏輯與實習(一)、電腦網路概論、資料結構、計算機組織與結構、作業系統	3學分*7門=21學分
	雙主修專業 課程	線性代數、程式設計與實習(二)、數位邏輯與實習(二)、工程數學(一)、工程數學(二)、離散數學、演算法、機率、電子電路與實習	左列課程任選4門 3學分*4門=12學分
雙主修專業選修課程		資訊工程系專業必修或選修課程任選(詳見本系日間部四技部學分計畫表)。	9學分
備註： 1. 修讀本系雙主修至少需修讀42學分(含)以上(詳如上表)。 2. 修讀本系雙主修課程學期中以修讀日間部四技部課程為原則，暑修不計。 3. 修讀本系雙主修課程，請選擇尚有修課名額之班級及科目。			合計42學分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招收選讀輔系學生審查辦法^正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資訊工程系輔系科目一覽表，備註欄： 2.選讀本系日間部四技部輔系課程，學期中以修讀日間部四技部課程為原則， <u>暑修不計</u> 。	資訊工程系輔系科目一覽表，備註欄： 2.選讀本系日間部四技部輔系課程，學期中以修讀日間部四技部課程為原則， <u>暑修則不限</u> 。	<u>修正說明</u>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招收選讀輔系學生審查辦法

民國 96 年 3 月 2 日資訊工程系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民國 110 年 4 月 27 日資訊工程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資訊工程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0 年 6 月 15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2 年 3 月 1 日資訊工程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資訊工程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修選讀輔系辦法」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系招收選讀輔系學生，除依照本校「學生選讀輔系辦法」規定外，審查標準及修課規定悉依本辦法辦理。
- 第三條 選讀對象：本校同部別(同學制)他系四技學生。
- 第四條 名額限制：日間部四技部每一學年以 10 名為限；進修部四技部每一學年以 5 名為限。
- 第五條 輔系應修學分數及應修科目依本校相關法規及系課程委員會審議後送請教務處註冊組(進修部教務組)公告，修正時亦同。
- 第六條 選讀輔系申請人數若超過規定名額，則以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決定錄取先後。必要時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增加錄取名額。
- 第七條 其他規定與應注意事項悉依本校學生選讀輔系辦法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提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資訊工程系輔系科目一覽表

110年04月27日資訊工程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4月29日資訊工程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110年6月15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項目	科目名稱	學分數
輔系專業課程 15學分	計算機概論、程式設計與實習(一)、數位邏輯與實習(一)、電子電路與實習、電腦網路概論、資料結構、計算機組織與結構、作業系統、線性代數、程式設計與實習(二)、數位邏輯與實習(二)、工程數學(一)、工程數學(二)、離散數學、演算法、機率	左列課程任選 5 門 3 學分*5 門=15 學分
輔系專業選修課程 6 學分	資訊工程系專業必修或選修課程任選(詳見本系日間部四技部學分計畫表)。	6 學分 (此 6 學分亦可選上列專業課程之課)
備註： 1. 選讀本系輔系至少需修讀 21 學分(含)以上(詳如上表)。 2. 選讀本系日間部四技部輔系課程，學期中以修讀日間部四技部課程為原則，暑修不計。 3. 選讀本系輔系課程，請選擇尚有修課名額之班級及科目。		合計 21 學分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3 月 2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工程館 E437 室

主席：權振坤主任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紀錄：夏子涵

壹、主席致詞：

夏子涵

貳、系務行政報告：

權振坤主任

招生部分

一、近期招生活動說明如下：

111 年 12 月 16 日嘉義女中線上講座參訪感謝施啟煌老師的協助。

112 年 1 月 5 日中山高商蒞校參訪感謝林國祥老師及黃宣詔老師協助主持。

112 年 2 月 13 日僑泰高中入班講座參訪感謝黃宣詔老師的協助。

112 年 2 月 23 日方曙商工蒞校參訪參訪感謝權振坤主任的協助。

課務部分

其他部分

參、提案討論：

案號：11120101

案由一：有關填報 114 學年度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提請 追認。

說明：

一、須填報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之招生管道分別為：四技甄選入學、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四技技優甄審入學(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forms/apply/>)，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 四技甄選入學

1. 依據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以下簡稱招策會)112 年 1 月 12 日來函辦理，考量現行所公告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已與各校為因應產業變動而調整之育才規劃有所差異，為提供高中生最新的學習準備建議，招策會將針對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變動情形進行填報。有關《甄選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各階段填報時程如下：
2. 填報時間：112 年 1 月 12 日至 2 月 12 日。
3. 填報內容：設定主要招生群、各系(科)主要招生類別及理由、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其他資料及備註。
4. 填報內容詳如附件 1。

(二) 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

1. 依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來函辦理。
2. 填報時間：112 年 1 月 12 日至 2 月 12 日。
3. 填報內容：參採考科數學版本、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其他資料及備註。
4. 適用普通型高中生，技專校院校系。
5. 填報內容詳如附件 1。



(三) 四技技優甄審入學

1. 依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來函辦理。
2. 填報時間：112年1月12日至2月12日。
3. 填報內容：各系(科)主要招生類別及理由、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其他資料及備註(技術型高中生及普通型高中生皆可報名技優入學，故2種類型資料皆須填報)。
4. 不同招生管道請訂定不同之招生選才內涵條件，切勿與甄選入學相同，請各系依技優生特性填報適合之招生選才內涵。
5. 填報內容詳如附件1。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11120102

案由二：本系111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部學生期末成績修改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經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討論。
- 二、本校學則，詳如附件2-1(請參閱電子檔)。
- 三、依據學則第三十五條辦理：「各項成績經教師評定送交註冊組後，不得更改；但如發現試卷評分錯誤，或成績計算錯誤或遺漏者，得由任課教師以書面說明理由，於期末考試結束後六週內向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室、中心)提出，經由系(所、學位學程、室、中心)課程委員會議及系(所、學位學程、室、中心)務會議出席人員三分之二以上審議通過後，以書面送交註冊組更改成績。」。
- 四、進修部選修課「物聯網概論(開課代碼：9017)」任課教師張俊隆所提之111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成績修改理由說明，詳如附件2-3(請參閱電子檔)。
- 五、是否同意張俊隆老師提出之成績修改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11120103

案由三：有關本系是否同意碩士班外籍生修讀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開設之「實務專題研究」，並認列為本系碩士班「專題討論」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經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討論，同意碩士班外籍生修讀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開設之「實務專題研究」，認列為本系碩士班「專題討論」課程，並送系務會議上徵詢指導教授意見。
- 二、配合國際處招攬外籍生及推廣本校國際能見度，且為降低外籍生初至本校不適應性，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外籍教師蘇恩平老師將於111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全英文實務專題研究，開放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外籍碩博學生自由選修。
- 三、課程配合國際處「線上研討會」規劃辦理。
- 四、由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開設之「實務專題研究」預計每學期邀請傑出8位國際專家學者與學生分享，所需經費擬由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與高教深耕支應。
- 五、以下為本系與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開設之「實務專題研究」學分學時比較。
- 六、本系是否同意碩士外籍生修讀1學分的實務專題研究抵本系2學分專題討論，請討論。

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	學時	修課時程
智慧機械與智慧製造產業學位學程	實務專題研究 (一)~(四)	1	2	4 學期
資工系 碩士班	專題討論 (一)~(四)	2	2	4 學期

決議：同意，但須由系辦先向註冊組確認課程抵免可行性。若註冊組同意，則由指導教授依學生狀況決定。

案號：11120104

案由四：日間部及進修部實務專題辦法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經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討論，獲得三年級修實務專題同學以 2~3 人一組為主，重修者不再此限的共識。因此，擬修改本系「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日間部實務專題課程實施與專題製作競賽辦法」條文第二條第五款第 2 點。
- 二、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師徒實務專題課程實施辦法」如附件 4-1-1、「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實務專題實施辦法」如附件 4-1-2 及「課程實施與專題製作競賽辦法」如附件 4-1-3，無實務專題人數下限規定。
- 三、IIEET 中 Capstone 課程應是團隊合作為主，本系實務專題每組成員人數，請討論。

條文	現行條文內容	擬修改內容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日間部實務專題課程實施與專題製作競賽辦法」 第二條第五款第 2 點	第二學年下學期第十六週周五前(或當週最後一天上班日下班前)：完成分組(每組 1~3 人)並繳交專題計畫書 3 份(學生、指導教授、系辦各 1 份)，計畫書格式至系網實務專題專區下載。	第二學年下學期第十六週周五前(或當週最後一天上班日下班前)：完成分組(每組 2~3 人為主，重修者不在此限)並繳交專題計畫書 3 份(學生、指導教授、系辦各 1 份)，計畫書格式至系網實務專題專區下載。

決議：修改條文內容：每組 2~3 人為原則，特殊狀況者不在此限，須說明理由，重修者不在此限。

案號：11120105

案由五：有關本系專班課程開放外校學生修讀，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經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討論，未來不同意外校學生修讀專班課程。
- 二、本系專班包含雙軌、產攜、產碩、碩專等班級。
- 三、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際選課實施要點」第二條：校際選課包括正規學期之校際選課(簡稱學期校際選課)與暑期重修班之校際選課(暑期重修校際選課)。
- 四、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際選課實施要點」第十條：他校學生申請程序：他校學生持該校跨校選課申請書(需已加蓋所屬系所主任及學校教務處章戳)，至本校開課的系所主任簽章同意後，於加退選期限內至教務處(進修部課務組)辦理選課；修課期滿成績由本校教務處(進修部註冊組)函送所屬學校。

決議:不同意外校學生跨校修讀專班課程。

案號：11120106

案由六：有關本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生選課改為系統選課，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經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討論，在選課系統加入指導教授確認學生選修課程前，建議由紙本選課。
- 二、依據本校「學生選課及加退選辦法」第三條規定：碩、博士生每學期應修學科學分由指導教授及所長核定之。
- 三、目前流管系、電子系、休管系、冷凍系、文化系、資管系之碩士班，及電子系、流管系之碩士在職專班已改為系統選課。
- 四、系統選課無須經過指導教授、任課教師、系所所長之同意，本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之選課方式，請討論。

決議:維持現行做法，由紙本選課。

案號：11120107

案由七：日間部四訊四丙同學，學號:3A832076陳彥文同學擬申請校際選課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本案經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因陳同學轉系考量其情況特殊，同意跨校選課或暑修。
- 二、陳彥文同學於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於資管系轉進本系。
- 三、陳彥文同學並未修讀過本系日間部「數位邏輯與實習(一)」課程，但因陳同學誤以為修讀進修部「數位邏輯概論」可抵「數位邏輯與實習(一)」，由於本學期並未開設「數位邏輯與實習(一)」課程，在陳同學能準時畢業的管道有三，詳列如下。
 1. 暑修
 2. 於本學期進行校際選課
 3. 進行校際選課暑修
- 四、依據附件 7-2「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暑期開班授課實施要點」第三條：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利用暑期開班授課：1.本校或他校學生必修科目成績不及格須重修者。2.因轉學、轉部、轉系、轉科、轉組須補修轉入年級前之必修科目者。3.不合上列各款規定但確屬情況特殊者，應依專案方式簽核可，始可開授，惟於暑期開班之課程，學生應繳納學分(時)費，成績需註記暑期。因此，陳同學雖未修讀過本系日間部「數位邏輯與實習(一)」課程，但可申請暑修。
- 五、依據附件 7-3「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際選課實施要點」第二條：校際選課包括正規學期之校際選課(簡稱學期校際選課)與暑期重修班之校際選課(暑期重修校際選課)。及第三條：本校已開設之課程(不論必修或選修)，第一次修課，均限校內選課，重修則可申請校際選課。本校未開設之課程，第一次修課，即可申請校際選課，經教育部認定為重大災害直接受害者之學生，得不受前項之限制。
- 六、陳彥文同學提供之校際選課朝陽大學的「數位邏輯設計與實作」課程教學大綱如附件 7-1-1。

決議:照案通過。

（此處為極淡的公文內容，因掃描品質原因，文字極其模糊，難以辨識具體字樣。內容似乎包含多段文字，可能涉及行政或業務事項。）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簽到表

時間：112 年 3 月 2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工程館 E437 室

主席：權振坤主任

紀錄：夏子涵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王圳木	王圳木	*林國祥	林國祥
*陳瑞茂	陳瑞茂	權振坤	權振坤
楊勝智	楊勝智	施啟煌	施啟煌
林宗宏	林宗宏	陳明德	陳明德
*林家禎	林家禎	黃宣詔	請假
*黃世演		劉又齊	劉又齊
林學儀	林學儀	張傳旺	張傳旺
吳憲珠	*	*張蕪英	張蕪英
林俊榮	林俊榮	楊惠君	楊惠君
夏子涵	夏子涵	劉孟彥	劉孟彥

*素食

